

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南區)

教師增能研習「B1&B2 三日型進階研習」

一、依據：

依據教育部「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南區)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

為推動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之實踐與深化應用，培養教師運用數位科技、學習平臺及數位資源融入教學之能力，本研習規劃「B1.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」(二日)與「B2. 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」(一日)，透過三日系統化且扎實的學習歷程，循序引導教師從理念理解、工具應用到教學實踐，逐步建立完整的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教學能力。

課程內容結合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念、問題導向學習(PBL)教學模式、教學案例解析、實務操作、課程共備與教學設計實作，協助教師深化課程設計、學習引導及教學應變能力。期望教師能有效整合科技工具、自主學習策略與 PBL 教學方法於課堂教學中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、問題解決與合作探究能力，進而提升學習動機、學習成效與教學品質，落實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創新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(一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四、聯絡窗口

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南區) 陳助理 電話：07-7172930#7028

電子郵件：tasrl.southern@tlkr.nknu.edu.tw

五、研習對象

(一) 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(二)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須先完成「A1.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及「A2.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研習，並提供相關研習證明佐證。(請於報名表單上傳研習證明)

六、研習時間與地點

(一) 課程名稱：B1&B2 三日型進階研習

(二) 研習日期：115 年 8 月 17 日(一)至 19 日(三)，共 3 日

(三) 研習時間：每日 9:00 至 16:10

(四) 地點：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 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創意發想教室

七、報名方式與時間

(一) 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mV9zUpMCRDqc2XXF7>

(二) 報名截止時間：115 年 8 月 7 日(五)下午 17:00 止。

- (三) 採實體研習，預計錄取 30 位。實際報名人數未達 20 人，則取消本次研習場次。
- (四) 本研習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- (五) 報到通知：報名受理認證通過後，將於 115 年 8 月 11 日(二)前以 E-mail 方式寄發「錄取通知信」。
- (六) 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，請於 115 年 8 月 13 日(四)前來信告知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可用錄取通知信件申請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不再另發公文。
- (二) 本研習期間僅提供午餐，不提供住宿與交通費。
- (三) 參與者請攜帶筆電、耳機、延長線(充電)參與本研習，方便教案製作及互動。
- (四) 本次工作坊為達分組編輯教案之成效，請準備當天預定設計的教材資料，如：數學、國語課本、習作、教師手冊等。
- (五) 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指定作業，經審核後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- (六)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九、研習內容：

- (一) 講師：高雄市援中國小 呂美惠組長、助教：高雄市小港國小 莊瑩琦教師
- (二) 研習議程

第一天			
時間	分鐘	課程內容	備註
08:40-09:00	20	報到	分組公告
09:00-10:20	8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實踐(一)	
10:20-10:30	10	休息	
10:30-12:00	9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實踐(二)	
12:00-13:00	60	午餐	
13:00-14:20	80	數位課程實作練習(應用四學歷程)	
14:20-14:30	10	休息	
14:30-16:00	90	數位課程實作練習(應用四學歷程)	
第二天			
時間	分鐘	課程內容	備註
08:40-09:00	20	報到	
09:00-10:20	8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學案共學實作(一)	
10:20-10:30	10	休息	
10:30-12:00	9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學案共學實作(二)	
12:00-13:00	60	午餐時間	
13:00-14:20	7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成果分享(一)	
14:20-14:30	10	休息	
14:30-16:00	9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成果分享(二)	

16:00-16:10	10	綜合座談	
第三天			
時間	分鐘	課程內容	備註
08:40-09:00	20	報到	
09:00-10:00	6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 PBL 簡介	
10:00-10:10	10	休息	
10:10-12:00	110	因材網結合 PBL 課程操作	
12:00-13:00	60	午餐	
13:00-15:00	120	PBL 結合自主學習四學課堂實作	
15:00-15:10	10	休息	
15:10-16:00	50	小組發表及綜合座談	

十、B2 講師認證流程：

*完成研習後可按認證流程繳交資料申請成為 B2 講師

- (一) 研習結束後主辦單位將寄信通知作業繳交表單，請於 2 個月內回傳所需資料
- (二) 審查期間若有通知補件或修改，請於要求時間內提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三) 審查項目：
 - (1) 已完成 A1、A2、B1 研習證書或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時數證明。
 - (2) 繳交一份 PBL 結合自主學習四學教案含 6 堂課的教學規劃表。
 - (3) 說課影片 3-5 分鐘，並說明 PBL 公開授課錄影檔為第幾節課。
 - (4) 結束後需進行 PBL 課程公開授課及錄影，並經由計畫團隊審查
 - (5) 該堂公開授課之公開授課紀錄表。
- (四) 審查合格後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「B2.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」講師認證結果；通過者，將授予電子認證證書。

十一、地圖與交通資訊：

地點：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 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創意發想教室

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州北里安和路五段 84 巷 66 號

交通方式：<https://maps.app.goo.gl/TSpqFWalWnqacxjX8>

(校內停車空間有限，請配合學校妥善停放車輛，如校內停車位已滿，請與會貴賓至鄰近停車格停車。)